

八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黑龙江峰雪面粉有限责任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黑龙江峰雪面粉有限责任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黑龙江省监狱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1年度省直监狱系统东部监狱小麦粉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标准小麦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黑龙江峰雪面粉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54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5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峰雪面粉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1年4月26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小微企业库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全国

黑龙江峰雪面粉有限责任公司

搜索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资金数额 (万元)	企业类型	登记机关
黑龙江峰雪面粉有限责任公司	91231225781907392U	600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	明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

上一页

1

下一页

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邮政编码: 100820
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
业务咨询电话: 010-68028439
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



证 明

：
我县黑龙江峰雪面粉有限责任公司，为我县规上企业，按照中小企业划行标准，经营收入 2000 万元以上，从业人员 36 人，属中小微企业中的小微企业。

情况属实，特此证明。



明水县工业信息科技局
2020年11月13日

2323310005200

黑龙江峰雪面粉有限责任公司